

7.15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湘财预〔2019〕309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 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市（州、县、区）财政局：

为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现就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前下达2020年均衡性转移支付 万元，列2020年“110020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依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规定，均衡性转移支付（含调资补助）资金中应有 万元定向用于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的专项补助，支出列2020年“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请各地及时拨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财政专户。

二、提前下达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万元，列2020年“11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三、提前下达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万元，列2020年

“1100229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四、提前下达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万元，列 2020 年“1100226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五、提前下达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 万元，列 2020 年“1100212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六、提前下达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万元，列 2020 年“1100228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七、提前下达重点库区转移支付 万元，列 2020 年“110020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上述转移支付资金，待 2020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请各市县按照中央和省的相关要求，将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全额编入年初预算，并按照相关转移支付办法规定合理安排使用资金，优先用于“三保”、化解债务和消化国库暂付款，牢牢守住不发生财政运行风险的底线。不得将资金用于一般性支出和非刚性、非紧要的项目支出，不得用于违规扩大津补贴发放范围、擅自提高标准，不得超过发展阶段和财力水平自行拔高民生政策保障水平。

附件：提前下达 2020 年部分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19 日印发

附件:

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市县	合计	一、均衡性转移支付		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三、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四、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五、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	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七、重点库区转移支付
		小计	其中: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专项补助						
炎陵县	22745	14345	999	2944		4244		1212	

